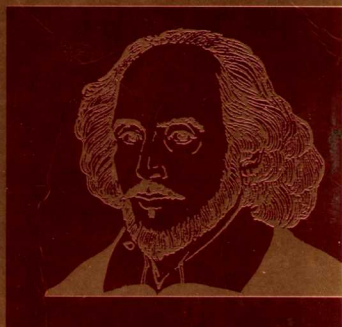


SHAKESPEARE
THE GIANT OF STRATFORD-UPON-AVON

桂扬清 著

埃 文 河 畔 的 巨 人

莎士比亚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SHAKESPEARE
THE GIANT OF STRATFORD-UPON-AVON

埃文河畔的巨人

莎士比亚

桂扬清 著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埃文河畔的巨人莎士比亚/桂扬清著. —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01

ISBN 7-81080-066-3

I. 埃... II. 桂... III. ①莎士比亚, W. (1564~1616)-生平事迹②戏剧文学-文学研究-英国-中世纪 IV. I561. 07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0) 第 88088 号

出版发行: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上海外国语大学内) 邮编: 200083

电 话: 021-65425300 (总机), 65422031 (发行部)

电子邮箱: bookinfo@sflep.com.cn

网 址: <http://www.sflep.com.cn> <http://www.sflep.com>

责任编辑: 施金蔚

印 刷: 上海市崇明县晨光印刷厂
经 销: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
开 本: 850×1168 1/32 印张 8.5 字数 219 千字
版 次: 2001 年 4 月第 1 版 2001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2 000 册

书 号: ISBN 7-81080-066-3 / I · 007
定 价: 14.00 元

本版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向本社调换



莎士比亚出生地



名为“新地”的沙翁故居

前 言

莎士比亚是英国文艺复兴时期伟大的剧作家和诗人。他赢得了世界性的声誉，他的作品被译成许多种语言，他的剧本在很多国家上演，研究他的人遍及全世界。

我国介绍和研究莎士比亚的工作起步较晚。1856年，莎士比亚的名字才首次出现在上海墨海书院印行的中译本《大英国志》一书里，该书的译者为一位英国传教士。20世纪初，上海出版了查尔斯·拉姆和他姐姐玛丽·拉姆合写的Tales from Shakespeare(1807)一书的中文译本，内容是莎士比亚剧本的故事。我国早期话剧阶段上演的莎剧大都是根据这些故事加以改编的。“五四”运动以后，莎士比亚的剧本陆续译成中文，莎剧演出也就采用这种译本了。几十年来，经过莎学研究者和文艺工作者不懈的努力，我国在莎士比亚作品翻译、莎剧演出和莎学研究等方面都有很大的进展。

我本人较早就接触了莎士比亚的作品，但较晚才从事莎学研究。抗战时期我在高中读书的时候，对英文课本里编入的莎士比亚戏剧故事特别喜爱，惟因篇数太少，感到很不满足，便自己阅读了Tales from Shakespeare，获益匪浅。进入大学后我又阅读了莎氏的一些剧本，更感莎剧思想内容深刻，风格独特，但我未作系统的研究。“文革”以后，我才在

教学之余，开始研究英国古典戏剧，着重研究莎士比亚，曾就莎氏生平及其作品等方面写过一些文章，还在一部著作中撰写了莎士比亚专章。但是，我总觉那些文字不全面，很想比较全面、比较真实、比较恰当地将这位埃文河畔的巨人介绍给我国广大的读者，于是我就写了这样一本书。

本书在介绍莎氏生平和评价他的作品的同时，对他那个时代的社会背景以及剧院、舞台、演员和观众等也作了相应的介绍。最后还就莎氏作品的部分译文进行了探讨。关于莎氏生平，现存资料大致可分为三种：一是有记载的事实，说法比较一致，差别不大；二是传说，对一件事情常有各种不同的说法；还有一种是推测，更是众说纷纭了。我首先认真研究各种资料，然后谨慎地加以选择、取舍。对有记载的事情，行文力求符合史实；对于传说和推测，则在行文上力求合乎逻辑，能自圆其说。至于作品的评介，由于评论者的观点不同，论述自然不一致。我在评介作品时，既参考国内外评论者的意见，又不拘囿于别人的见解，人云亦云，而是联系莎氏的生平和思想倾向以及他那个时代的社会背景，反复研究作品后加以评说，力求公允。最后一章评论了莎氏作品的部分译文，我不是概括地评论译文的优劣，而是研究一些具体问题，提出修改意见，希望原来的译文更加完美。

撰写本书前，我曾应邀去加拿大艾伯塔大学英文系从事莎学研究，收集到不少资料，还得到同行专家哈格里夫斯教授和哈特教授等的帮助。尤为重要的是，我有机会从那里去了英国，访问了莎翁故乡，参观了伦敦的名胜古迹，收集

到一些重要资料。在此特向艾伯塔大学遥致谢意,并向哈格里夫斯教授和哈特教授深表感谢。初稿写成并准备修改时,我再应邀访问了香港大学,又收集到一些我正缺乏的资料,特向港大致谢。我还要向热诚支持我从事莎学研究的重庆生博士表示感谢。

笔者水平有限,而撰写关于莎士比亚的书又难度较大,不妥之处,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桂扬清

1996年12月于南京

目 录

第一章	童年和青少年时代	1
第一节	家乡和家庭	1
第二节	宗教信仰和学历	5
第三节	最初的工作和仓促的婚姻	8
第二章	闯荡伦敦	11
第一节	背井离乡去伦敦	11
第二节	抓住机遇	13
第三节	从演员到剧作家	22
第三章	保护人和情妇	26
第一节	保护人	26
第二节	情妇	31
第四章	辉煌的岁月	35
第一节	集演员、剧作家和股东于一身	35
第二节	富有的绅士	39
第五章	荣归故里	43
第一节	离别伦敦回故乡	43
第二节	回故乡后的生活	45

第三节	立下遗嘱	47
第四节	永别人间	52
第六章	关于莎剧的几个问题	58
第一节	剧本写成的年代	58
第二节	剧本的分类和分期	60
第三节	著作权问题	62
第七章	第一创作时期的剧作	64
第一节	历史剧	64
第二节	喜剧	75
第三节	早期的悲剧	89
第八章	第二创作时期的剧作	94
第一节	四大悲剧	95
第二节	其他悲剧	104
第三节	阴郁的喜剧	112
第九章	第三创作时期的剧作	116
第一节	悲喜剧	116
第二节	历史剧	125
第十章	莎剧在中国	129
第一节	莎剧的魅力	129
第二节	莎剧对中国戏剧发展的影响	137
第十一章	剧本以外的诗	143

第一节	叙事诗	143
第二节	十四行诗	147
第十二章	译文探讨	163
第一节	四大喜剧及其他	163
第二节	四大悲剧及其他	200
第三节	十四行诗	237
附录	莎士比亚的成功之路	250
后记		260
参考书目		262

第一章 童年和青少年时代

第一节 家乡和家庭

在英格兰中部沃里克郡埃文河畔，有个叫埃文河畔斯特拉特福的集镇，它就是英国文艺复兴时期伟大的剧作家和诗人威廉·莎士比亚(William Shakespeare, 1564—1616)的家乡。集镇郊外是农村，一派田园风光；阿登森林从北面一直伸展到它的周围，树木茂密，风景宜人。镇的东边靠近埃文河，一座颇为壮观的大桥横跨在河上。这是个小镇，16世纪中叶大约只有一千五百个居民(另有说法是两千个左右)。房屋大都是半木结构，屋顶上不是盖的瓦，而是盖的麦秸或芦席。屋前是街道，屋后是果园或花园。镇上平时比较幽静，每逢赶集的日子，周围许多农民来赶集，这才热闹起来。

这个集镇不是穷乡僻壤，与考文垂相隔不远，离盖尼尔沃尔思和沃里克很近，距伦敦不过100英里。它的繁荣主要靠贸易。作为购销谷物、种子、麦芽和其它农产品的集镇，生意兴隆，周围没有它的对手；而牛马的买卖也吸引着各地来此的买主和卖主。伊丽莎白一世和詹姆斯一世统治时期，这里还是手套制作业的中心。

爱德华六世时期，斯特拉特福成为自治镇，开始自己管理自己的事情。这个镇比较开放，不闭关自守。外地商人和手艺人可到斯特拉特福定居；斯特拉特福人也可以到外地去闯荡，有的成了著名人物。例如：爱德华三世统治时期，约翰·德·斯特拉特福做了坎特伯雷的大主教，他的兄弟罗伯特·德·斯特拉特福被任命为奇切斯特的

主教；亨利八世统治时期，休·克洛普顿先是伦敦的富商，最后成为伦敦市长。

如今，斯特拉特福基本上还是个集镇，人口约两万五千。由于这儿是伟大的莎士比亚的故乡，它自然成了国际旅游中心和文化中心，每天都有数以千计的人从世界各地来这里参观，镇上的居民无不以此感到自豪。

莎士比亚的故居有两处。一是他的出生地，这是一幢两层的半木结构的楼房，被认为是世界上最有名的建筑物之一，还被视为著名的文学圣地。屋里有莎士比亚出生的房间、起居室和厨房等等。室内有一些伊丽莎白一世和詹姆斯一世时期的家具和用品，有的非常漂亮，有的引人发笑，虽说现在看到的都是仿制品，却也反映了莎士比亚时代的生活风貌。陈列室里不仅有埃文河畔斯特拉特福和沃里克的地图和图片，且有关于莎氏出生地的契据和文件，还有那个时代的一些珍贵的书籍。另一处是“新地”，这房屋也是半木结构，原本由休·克洛普顿爵士建于15世纪末，到16世纪60年代，房子破烂不堪。1597年，莎士比亚将此屋买下，并进行了修缮改建。他告别剧坛从伦敦回到故乡后就住在这里，直到逝世。临终前，他把房屋留给了女儿苏珊娜。此屋曾一度为苏珊娜的女儿伊丽莎白所有，后被卖出，最后仍归克洛普顿家。1702年“新地”重建，但于1759年又拆除。现存的房屋不是原有的，屋里的家具当然也都是仿造的了。

英国许多地方都有莎士比亚这个姓氏，16世纪，仅沃里克一个郡就有20几个地方有这个姓。名叫威廉·莎士比亚的人也不只一个，已经发现的有三个：一个于1579年淹死在埃文河，安葬在沃里克。约40年后，另一个同名者是一位自耕农的代理人。还有一位就是我们要介绍的伟大的剧作家和诗人威廉·莎士比亚。

威廉·莎士比亚的祖父叫理查德·莎士比亚，住在斯特拉特福镇东北三英里之外的斯尼特菲尔德村。他租种了威尔姆科特村贵族地主罗伯特·阿登的一些田地，一直以农为业，1561年逝世。理查德

至少有两个儿子。一个叫亨利·莎士比亚，也是务农。他曾因债务坐过牢，但在1596年离世时，保险箱里有很多钱，仓库里存有很多谷物，马厩里有一匹马。他有两个孩子，都比威廉小。亨利去世还不到两个月，妻子马格雷特也与世长辞了。理查德的另一个儿子叫约翰·莎士比亚，约于1530年出生，他就是威廉的父亲。

有人说，约翰小的时候，斯尼特菲尔德教区没有学校，他未上过学，不会写字。还有人说，约翰曾以十字画押，可能他不会签名；但也有人认为，伊丽莎白时代，许多知书识字的人有时也会以画押代替签名，约翰以十字画押，不足以证明他不会签名。另有人说，约翰能写会算。这位农民的儿子本来是帮助父亲种田，还经常去威尔姆科特替父亲办事，常与阿登家的人接触。但他不甘心做一辈子庄稼汉，不愿继承父业，一心想离开农村。正好他父亲有些朋友在斯特拉特福，他便往该镇去投靠朋友，另找出路。起先当学徒，学做手套。1552年起就自己经商了，制作手套，从事皮革加工，兼营羊毛、谷物和麦芽买卖等业。数年之后，生意兴隆，他对自己的事业充满了信心，也就想到了成家的事。1557年，他与早已相恋的阿登最小的女儿和继承人玛丽结婚。他约27岁，玛丽17、18岁。一个佃农的儿子竟然能娶一位贵族地主的女儿为妻，确有一些传奇色彩。当时阿登家虽已衰落，但玛丽在1556年父亲去世时，仍获得一笔遗产——六个多英镑和一个拥有60英亩田地的名叫阿斯比斯的农庄。约翰和玛丽成亲，妻贵夫荣，他的身份也随之提高，加之妻子带来了一笔可观的嫁妆，这又给了他从政所必需的资力。就在他们结婚这一年，他被选入斯特拉特福镇市政委员会（市政委员会由14名一般委员和14名资深委员组成），当上了酒类品尝官。1558年和1559年任警吏。1561年至1565年任财务官，有人认为，约翰既然担任过这样的职务，足以证明他能写会算。1566年他被选为市政委员会资深委员，从此被称呼为“先生”，人们看到他穿着黑色皮袍，和其他资深委员一道，或在星期天上教堂，或在执行公务，很是神气。1568年他又升任为执行官（相当于后来的镇

长)。1571 年被选为首席资深委员,并任副执行官。官场上平步青云,约翰自然想向纹章院申请准予使用盾形纹章,使自己成为一名拥有纹章的绅士。

然而,他于 1576 年提出这一要求不久就撤回了申请。原因可能是:一则由于他公务繁忙,未能顾及自家的商务,以致生意萧条,境况竭蹶;二则由于他乐于助人,为别人担保,代别人受罚,弄得自己债务缠身,乃至于受到控诉。1578 年他不得不将妻子的阿斯比斯农庄抵押出去(获押金 40 英镑)。自从担任执行官后,市政委员会的每次会议他都参加,从不缺席,可自 1577 年起,他不再出席市政委员会的会议,显然是在官场上也失意了。同事们宽待他,减少了他应交的税,免掉了他因不出席会议而应付的罚金。市政委员会一直保留他那资深委员的位置,直到 1586 年,他不参加会议已经 10 年了,才选出另一名资深委员代替他。这里可以看出,同事们认为他为斯特拉特福作出了牺牲,因此对他很宽厚。

约翰和玛丽共生了八个子女。第一个是女孩,出生于 1558 年,取名为琼,10 岁左右就死了;第二个也是女孩子,生于 1562 年,名叫玛格丽特,翌年就死去。第三个孩子就是威廉,我们不知道他诞生的确切日期,但他受洗礼的日期有案可查。斯特拉特福圣三一教堂的登记册上记载着:

“约翰尼斯之子古利埃尔马斯^① 于 1564 年 4 月 26 日受洗。”他于 1564 年 4 月 26 日受洗,后人历来就以 4 月 23 日作为他的诞辰,因为根据那时的习惯,孩子一般在出生三天后受洗。第四个也是男孩,出生于 1566 年,取名为吉尔伯特,死于 1612 年,年仅 45 岁。1569 年约翰和玛丽又添了个女孩,仍取名为琼,后来嫁给了制帽商威廉·哈特,她活到 77 岁。他们另有个女儿叫安妮,1579 年八岁时

^① 约翰尼斯(Johannes)和古利埃尔马斯(Gulielmus)分别为约翰和威廉的拉丁文拼法。

死去。还有个儿子叫理查德,1613 年离开人世,年仅 38 岁。最后一个儿子叫埃德蒙,他长大后跟随威廉到伦敦,当上了演员,1607 年去世,年仅 27 岁。

约翰和玛丽对孩子们很爱护,孩子们也很敬爱他们。前面谈到,约翰是否会写字,说法不一。玛丽是否进过学校,也不得而知。不过,我们似乎可以这样说,他们俩恐怕不会在文学艺术上对孩子们有什么影响。

第二节 宗教信仰和学历

一、宗教信仰

莎士比亚自幼就受到宗教方面的教育。他那个时代,人们普遍信奉宗教。每逢星期天,斯特拉特福的商店和酒馆都关门,集市和市场也停止营业,大家都去教堂做礼拜,违者要罚款。

在宗教信仰上,莎士比亚家公开信奉英国国教,但他父亲可能对布朗教或清教有好感。他外祖父家信奉天主教,母亲可能曾经是天主教徒。至于他父母是不是虔诚的宗教信徒,没有证据可以说明。关于莎士比亚本人的宗教信仰问题,说法不一。传记作者 A. L. 罗斯说莎士比亚受洗时就信奉国教(可能指他是按照国教仪式受洗的),至死还是国教徒。很多学者也认为莎士比亚信奉国教。有的学者认为,莎士比亚遵守国教仪式,参加国教的礼拜式,这是毫无疑问的,如果他不这样做,就会引起敌视戏剧的市政当局的注意。但有人说莎士比亚“死的时候是天主教徒”。

二、学历

威廉求学时代,正值伊丽莎白一世统治前期,也是人文主义教育的鼎盛时期。文法学校是中世纪就有的中等学校。这种学校的许多特征至 16 世纪仍然继续保留,如一间教室,一个教员(或带一个助理

教员),学习日长,使用体罚等等。学生入学年龄不一致,文化水平也不相同。有的人文化学校前曾在“小”学校(“petty” school)里受过教育,学过字母、阅读入门、主祷文等等,为升入文法学校作了准备;有的人文化学校后才跟助理教员从头学起。拉丁文是文法学校的主要科目,教材统一,教学方法亦由各式各样的手册提出建议。学生开头学习文法规则和造句,然后练习拉英互译。获得这些技能之后,就开始学写作文,先模仿他们所熟悉的古典文学家的作品,最后自己独立写作。学校特别强调要说拉丁语,要求学生利用一切机会使用拉丁语,有些学校甚至规定在校内只许说拉丁语(或希腊语)。

威廉所受教育情况无案可查,但一般认为,他约于1571年七岁时入斯特拉特福文法学校学习。这所学校建立于中世纪初。斯特拉特福成为自治镇后,学校就在镇政府。镇政府的房屋底楼很宽大,用作巡回演出剧团的临时剧场,一楼用作学校的教室。当时这所学校的师资力量很强,教师大都在牛津大学获得硕士学位。威廉入学后前三年是跟助理教员学习,然后,头一个教员可能是西蒙·亨特,他于1575年离校,其任务由托马斯·詹金斯接替。这两个人都曾在牛津大学获得学位。那时候,懂得拉丁文被认为是受过教育的人的标志。学校里的主要课程是拉丁文法,教材是威廉·黎里编写的《文法入门》。学生还着重学习古典文学,先学短语集以及伊索和卡托两人比较易懂的作品,再学曼图安的诗作以及罗马剧作家特伦斯和普劳图斯作品中的片段。高年级学生要学修辞和古代历史,还要学点希腊文。古典文学方面要读奥维德、弗吉尔和霍勒斯的作品,着重读奥维德的作品,特别是他的《变形记》。威廉最爱读奥维德的作品,奥维德的作品对他影响很大,莎剧中的古典人物形象常常取材于奥维德的《变形记》,以致人们称他为英国的奥维德。《变形记》共15卷,全部由古希腊罗马神话故事组成。莎士比亚出世几年之后,这部书已由英国翻译家阿瑟·戈尔丁译成英文,据推测,莎氏可能不是完全借助于拉丁文而学到奥维德所讲述的故事的。

学校对学生的学习的抓得很紧。每天在校时间约九小时。冬天早晨七点钟开始上课,夏天六点钟就开始。首先用拉丁文做祷告,然后上课,九点钟才让学生进早餐;接着又上课,一直到11点,学生才能回家吃午饭。下午一点钟开始上课,要到五点或六点钟才放学。每周休息两个半天,每年放假40天。教师的教学方法很呆板,不是启发式,而是填鸭式。他们非常强调记忆(伊丽莎白时代都是如此),这种教学方法今天看来,简直难以想象。学校里纪律很严格,教师动辄就鞭打学生,以致学生不愿上学。难怪莎士比亚在《罗密欧与朱丽叶》里,把去会见情人比作学童放学回家,把与情人分别比作学童上学堂。不过,通过这种严格的训练,学生不仅学到了知识,也培养了较强的记忆力。莎士比亚有着惊人的记忆力,除天赋外,基础可能就是在学校打下的。学校里也有马虎的一面,对英语拼写要求不严。那个时代,你不会因拼写错误而受人指责。例如:人们写别人的名字时不注意拼法,自己签名时也很随便。在16世纪和17世纪的一些档案中,莎士比亚这个姓氏就有几十种不同的拼法,如 Shaksbye, Shagspere, Chacsper, Shakeshafte 等。

威廉在校读书的时候就与众不同。他不满意常规教学,不满足于按部就班的学习,而喜欢自己看书,喜爱乡间的娱乐,喜欢对自然现象进行研究。有人推测,他虽然非常聪明,但他的老师并不宠爱他,认为他很难弄。

约于1579年,也就是威廉十四五岁的时候,他因家道中落而辍学,离毕业还有一年左右,后来未能再进学校。但是,威廉既聪明,又善于学习。他不仅在学校里受到教育,还能自动寻求知识,如从教堂的宗教仪式、口授教义、布道、唱赞美诗、祷告等很多方面得到教益,甚至能从一个小镇的街谈巷议中汲取营养,丰富自己的词汇。他很爱读书,而且读得很快,读了很多书,知识渊博。至于他的外语水平,说法不一。1623年莎士比亚的戏剧集出版的时候,本·琼森写了颂诗。当他将莎氏和希腊罗马剧作家相比时,提到莎氏“拉丁文懂得不多,